2025年度
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第一审、第二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案件；

（二）依法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当事人提出的申诉、申请再审和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依法审理减刑、假释案件；

（三）依法受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决定国家赔偿；

（四）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和审理管辖争议的案件；

（五）依法执行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

（六）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七）其他由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本单位内设机构26个，具体为办公室；政治部组织人事科；政治部教育培训科；政治部老干科；立案一庭；立案二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未成年案件综合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国家赔偿委员会办公室；审判监督第一庭；林业审判庭（加挂审判监督第二庭牌子）；执行局；研究室；审判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支队；行政装备技术处；督查处；书记员管理办公室；新闻宣传科；邵阳法官培训学院；

机关党委。

（二）决算单位构成。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附表：公开01表--公开09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8281.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1.93 万元，增长 4.7%，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以及优化本年度的支出结构。

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持续压降办公经费等行政开支。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经费和审判执行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8054.0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29.88 万元，占 87.2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024.21 万元，占 12.7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7523.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93.76 万元，占 81%；项目支出 1429.82 万元，占 1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257.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8.83 万元,增长 6.75%，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499.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6.3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6.81 万元，降低 0.72%，主要是因为节约一般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499.3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5627.26 万元，占 86.58%；教育支出 15.68 万元，占 0.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9.85 万元，占 7.07%；卫生健康支出 431.57 万元，占 6.64%; 住房保障支出 325 万元，占 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937.4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499.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46%，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3848.88万元，支出决算为4032.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人员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959.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5.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以及年中追加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资金较多。

3.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项）。

年初预算 15.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3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本年度缴费基数提高。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 23.6 万元，支出决算数 63.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0.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抚恤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3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

休干部医药费有所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干部医药费有所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3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64.1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821.6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2.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442.4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7.4%，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08.58万元，支出决算为205.47万元，完成预算的98.51%；与上年相比增加7.7万元，增长3.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三公”经费支出减少。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6.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增加 6.06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无因公出国支出。2025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主要包括：组团赴西班牙培训的支出 6.06 万元，主要用于赴西班牙开展“反家暴司法保护的制度和实践”为期 14 天的培训。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20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8%；与上年相比增加 16.1 万元，增长 8.8%。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85.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43%；与上年相比增加 32.89 万元，增长 65.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免了车辆购置税，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多购置了一台公务用车。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 3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16.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21 万元，

主要是公务用车加油费、过桥过路费、维修保养等运行维护支出，完成预算的 99.99%；与上年相比减少 16.79 万元，降低 12.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用车，油料费及维修费均有所下降。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9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18%；与上年相比减少 14.46 万元，降低 97.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接待管理相关规定。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大幅度减少。2025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3 个、来宾 11 人次，主要是最高院来交流、协调提审工作等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2025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决算。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42.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4.52 万元，降低 7.95%。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办公费、差旅费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2.86万元，用于召开全市法院院长会议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全市法院警务工作会议等，人数344人，内容为全市法院院长会议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警务开展业务等工作；开支培训费15.68万元，用于开展全市法院立案信访工作培训、法警业务技能培训、全市法院优化营商环境暨办理破产培训、全市法院党务政工督察干部培训，人数481人，内容为优化营商环境培训、司法警察业务技能培训、立案信访工作；举办其他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0场次，开支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8.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4.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5.7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8.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9.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2.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9.8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48.9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3.2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37.81%。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2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

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 台（套）。

十三、关于 2025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我院组织对2025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资金1235.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235.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19.01%；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2025年度我院整体支出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各项工作顺畅运转，充分保障了各项办案开支，审判质效提升，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年坚持勤俭节约，严格控制一般性公用支出，定期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测，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实效。

（二）绩效评价结果。2025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7257.63 万元，执行数 6499.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55%，绩效自评得分 98.96 分，评价等级为“ 优秀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市人大的有力监督、市政府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帮助支持下，在省高院的精心指导下，中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按照“讲政治、顾大局、精主业、强队伍”总体要求和“两聚焦一结合”工作思路，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

展。全市法院受理各类案件106307件，同比上升4.4%，结案91075件，同比上升6.8%，其中，中院受理案件7591件，结案6360件。全市法院37个集体、42名个人获省级以上表彰表扬。邵阳法院作为法院系统唯一代表，在全省政法系统领导干部培训班上作交流发言。最高法院张军院长对邵阳法院狠抓干部观念转变和能力本领提升、促进一方发展稳定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根据评价结果，本部门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到2026年度预算资金安排，对项目进行整合，建立项目库，制定法院系统财务管理、项目库管理等规章制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法院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法院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指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的基本支出。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 疗（项）：指省法院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八、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项）：指为配合审判业务工作开展，省法院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 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 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2025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5年度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第一审、第二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案件;

2.依法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当事人提出的申诉、申请再审和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依法审理减刑、假释案件;

3.依法受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决定国家赔偿;

4.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和审理管辖争议的案件;

5.依法执行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

6.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7.其他由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26个，具体为办公室；政治部组织人事科；政治部教育培训科；政治部老干科；立案一庭；立案二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未成年案件综合审判庭；行政审

判庭；国家赔偿委员会办公室；审判监督第一庭；林业审判庭（加挂审判监督第二庭牌子）；执行局；研究室；审判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支队；行政装备技术处；督查处；书记员管理办公室；新闻宣传科；邵阳法官培训学院；机关党委。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公用经费。2025 年度本院基本支出 5264.13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其他事业发展资金、业务工作经费等，2025 年度本院项目支出 1235.24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5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市人大的有力监督、市政府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帮助支持下，在省高院的精心指导下，

中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按照“讲政治、顾大局、精主业、强队伍”总体要求和“两聚焦一结合”工作思路，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市法院受理各类案件106307件，同比上升4.4%，结案91075件，同比上升6.8%，其中，中院受理案件7591件，结案6360件。全市法院37个集体、42名个人获省级以上表彰表扬。邵阳法院作为法院系统唯一代表，在全省政法系统领导干部培训班上作交流发言。最高法院张军院长对邵阳法院狠抓干部观念转变和能力本领提升、促进一方发展稳定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

但也存在不足之处，一是少数干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纲”和“魂”融入工作还不够到位，做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存在偏差。二是有的干警本领恐慌意识不强，司法能力水平不适应既“定分”更“止争”的新要求，有的案件案结事未了。三是法官担当作为意识需要进一步加强，刑事审判“宁重勿轻”现象仍然一定程度存在，执行工作距离人民期待还有差距。四是正风肃纪依然任重道远，个别干警以案谋私，在网上造成较大舆情，严重损害司法公信和法院形象。五是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化解、有序化解的机制有待进一步创新，法院案件数量持续上升的情况尚未改观。六是司法环境有待进一步优化，虚假诉讼、不尊重司法裁判、扰乱诉讼秩序、网上

攻击诽谤法官时有发生，把“打官司”误解为“打关系”、信访不信法等乱象仍未杜绝。对此，我们将进一步采取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今后，我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政法工作、审判工作的意见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中央、省委、市委对政法工作的部署和上级法院的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和提质增效，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好发展和安全，坚定履行惩罚犯罪、保护人民、定分止争、维护公正的职责使命，以省高院部署的“护安全、促发展、优生态、惠民生、助治理”五项重点工作为抓手，持续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确保法院工作始终服务改革发展稳定，始终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为全市“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强有力司法支撑。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5 年度省级财政安排给本院的所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资金执行进度为 89.54%。项目经费的资金执行进度较慢，其中办案成本补偿项目的资金执行进度较慢，没有达到预期水平，主要原因是办案成本补偿资金拨付进度较慢，项目无法启动采购程序，未签订合同，不能支付款项，导致项目经费资金执行进度较低。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6年，我院财务工作将坚持“保障有力、管理规范、精细高效、廉洁安全”总原则，紧扣审判执行中心工作，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抓实经费保障，筑牢服务根基: 科学编制预算，积极争取财政支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经费及时足额到位，优先保障审判执行、信息化建设、基础设施运维等重点工作，提升经费使用实效性。**2.推进精细管理，强化风险防控:** 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定期开展财务自查、自纠、自改，及时排查资金安全、票据管理、账务处理等风险点；落实绩效评价要求，提高经费使用效益。**3.加强队伍建设，提升专业能力:** 加强财务人员政策学习和业务培训，熟练掌握新制度、新系统、新要求；明确岗位职责，优化工作分工，提升财务工作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加强与业务部门沟通协作，提升财务服务保障的精准度。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统一进行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